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19 April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2021年6月16日至1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说明

临时议程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 (b) 通过议程及工作安排。
2. 缔约国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¹
 - (a) 预防腐败的良好做法和举措：
 - (一) 关于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 (二) 关于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 (b) 其他建议。
3. 今后的优先事项。
4. 通过报告。

¹ 题为“促进《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公共部门的廉正”的第8/3号决议；题为“加强反腐败机构打击腐败的效力”的第8/7号决议；题为“《马拉喀什预防腐败宣言》的后续行动”的第8/8号决议；题为“对腐败的衡量”的第8/10号决议；题为“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第8/11号决议；题为“预防和打击与影响环境的犯罪有关的腐败”的第8/12号决议；以及题为“关于加强最高审计机关与反腐败机构之间的合作以更有效地预防和打击腐败的阿布扎比宣言”的第8/13号决议。



说明

1. 组织事项

(a) 会议开幕

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第十二次会议将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1 时在维也纳国际中心 M 楼 M 全体会议厅开幕。根据 COVID-19 大流行的有关事态发展，目前计划以混合形式（线下和线上）举行会议。有关本次会议形式的进一步信息将适时传达，并公布在会议网站上。

(b) 通过议程及工作安排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在题为“《马拉喀什预防腐败宣言》的后续行动”的第 8/8 号决议中决定，工作组应继续开展工作，为缔约国会议执行预防腐败任务授权提供咨询和协助，并应在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之前至少举行两次会议。

第十二次会议的临时议程是根据缔约国会议题为“关于加强最高审计机关与反腐败机构之间的合作以更有效地预防和打击腐败的阿布扎比宣言”的第 8/13 号决议和题为“推广国家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预防和打击一切形式腐败方面发挥作用的良好做法”的第 8/14 号决议编写的。在这些决议中，缔约国会议请工作组将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以及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的作用这两个专题列入其议程。

拟议工作安排（见附件）是根据缔约国会议 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 日在阿布扎比举行的第八届会议通过的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工作计划所载的指导意见编写的，以便能够与实施情况审议组共同审议议程项目 2。

2. 缔约国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缔约国会议在第 3/2 号决议中强调了实施《反腐败公约》第五至十四条以预防和打击腐败的重要性。缔约国会议在该决议中还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临时工作组，为缔约国会议执行预防腐败任务授权向提供咨询和协助，还决定工作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能：

- (a) 协助缔约国会议发展和积累预防腐败方面的知识；
- (b) 便利各国交流预防措施和做法的信息和经验；
- (c) 便利收集、传播和推广预防腐败方面的最佳做法；
- (d) 协助缔约国会议鼓励社会所有利益相关者和部门为预防腐败相互合作。

缔约国会议在第 8/8 号决议中欢迎工作组为促进缔约国之间交流信息所作的持续努力，并强调工作组 2018 年 9 月 5 日至 7 日和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6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会议的结论和建议的重要性。

缔约国会议在上述决议中请缔约国继续分享信息，并请秘书处在可获得预算外资源的前提下，继续作为国际观察站开展工作，包括为此增补相关信息从而更新该工作组的专题网站。

缔约国会议在第 6/1 号决议中请秘书处编排缔约国会议各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避免重复讨论，同时尊重其任务授权。

缔约国会议在第 8/13 号决议中请工作组将加强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作为一个议题，供今后的会议讨论。

缔约方会议在第 8/14 号决议中请工作组将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的作用列入第十二次会议议程。

根据上述决议，第十二次会议的讨论专题将是“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和“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的作用”。

工作组在 2011 年 8 月 22 日至 24 日于维也纳举行的会议上建议，今后应在其每次会议之前，邀请缔约国交流在实施所审议条款方面的经验，最好是利用自评清单开展交流，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交流成功事例、挑战、技术援助需求和实施过程中汲取的经验教训等内容。工作组请秘书处编写汇总此类信息的背景文件，并决定应在会议期间举行专题小组讨论，此类讨论应有就所审议的优先议题提供书面答复的国家的专家参加。

议程项目 2 将与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4 和 5 一起，在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和实施情况审议组的联席会议上讨论。

(a) 预防腐败的良好做法和举措

(一) 关于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审议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方面的作用这一专题时，将首先进行一次专题小组讨论，其中包括介绍秘书处依据缔约国应邀在会前提供的材料编写的有关该专题的背景文件。

(二) 关于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审议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这一专题时，将首先进行一次专题小组讨论，其中包括介绍秘书处依据缔约国应邀在会前提供的材料编写的有关该专题的背景文件。

文件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的作用的背景文件
(CAC/COSP/WG.4/2021/2)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的背景文件
(CAC/COSP/WG.4/2021/3)

(b) 其他建议

缔约国会议在第 7/1 号决定中回顾其 2015 年 11 月 6 日第 6/1 号决议，并请秘书处编排实施情况审议组和缔约国会议设立的其他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以避免重复讨论，同时尊重其任务授权。

议程项目 2(b) “其他建议” 将与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5 “技术援助” 一起在 2021 年 6 月 17 日和 18 日举行的两个组的联席会议上讨论。秘书处将口头介绍缔约国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3. 今后的优先事项

将讨论工作组今后为缔约国会议执行预防腐败任务授权提供咨询和协助的优先事项。讨论将参考工作组以前的讨论情况，并参考正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对《公约》第二章实施情况进行的审议。将考虑到执行符合该章要求的立法框架和体制框架的重要性，以及如何对这类执行工作进行有效审议。

4. 通过报告

工作组将通过一份会议报告。鉴于本次会议的混合性质，该报告很可能在会后经由默许程序通过。

附件

拟议工作安排

日期	项目	标题或说明
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1(a)	会议开幕
	1(b)	通过议程及工作安排
	2	缔约国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a
	2(a)(一)	预防腐败的良好做法和举措：关于议会和其他立法机构在加强实施《公约》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下午 3 时至 5 时		缔约国会议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续）
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2(a)(二)	预防腐败的良好做法和举措：关于最高审计机关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作用的专题讨论
下午 3 时至 5 时	2(b)	其他建议 ^a
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2(b)	其他建议（续）
下午 3 时至 5 时	3	今后的优先事项
	4	通过报告

^a 议程项目 2 将与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4 和 5 一起，在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和实施情况审议组的联席会议上讨论。